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14n0294

楞嚴經說約

明 陸西星述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 - No. 294-A 楞嚴說約引語
  - No. 294-B 刻楞嚴述旨· 楞伽句義通說二經題辭
  - No. 294-C 楞嚴經述旨題辭
  - 第一卷淨字集
    - 徵心品第一
    - 辨見品第二
  - 第二卷極字集
    - 真性常住第三
    - 分別外道品第四
    - 見妄品第五
    - 覺非和合品第六
  - 第三卷光字集
    - 顯示藏性品第七
    - 造悟讚謝品第八
  - 第四卷通字集
    - 深窮萬法品第九
    - 三種相續品第十
    - 請窮妄因品第十一
    - 外道因緣自然疑辯品第十二
    - 訶責戲論品第十三
    - 決定二義品第十四
    - 圓六湛品第十五
    - 究竟修因品第十六
  - 第五卷達字集
    - 見結知解品第十七
    - 宣義說偈品第十八
    - 綰巾示結品第十九
    - 選擇圓通品第二十
  - 第六卷寂字集
    - 特表耳根品第二十一
    - 文殊說偈品第二十二
    - 決定清淨明誨品第二十三

- 第七卷照字集
  - 攝持軌則品第二十四
  - 修證三摩問品第二十五
- 第八卷含字集
  - 三種修行漸次品第二十六
  - 增歷聖位品第二十七
- 第九卷虛字集
  - 精研七趣品第二十八
- 第十卷空字集
  - 詳辨魔境品第二十九
    - 前文
    - 一破色陰現境
    - 二破受陰現境
    - 三破想陰現境
    - 四破行陰禪那狂解
    - 五破識陰禪那狂解
  - 最後請益品第三十
- 卷目次
  - 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294-A 楞嚴說約引語

淮海參佛弟子蘊空居士陸西星長庚述

幽谷朽生，素無前識，因師覺悟，學讀藥編，晚討竺墳，刳心健相，質成魯誥，自信同源。竊以虞傳精一，孔絕四毋，子思指實相於未發，曾子以定慮易止觀，與彼軻書知性知天，萬物備我之說，儒門宗旨何異。西來乃緇衣之流，專為密藏，始自左於吾儒，互有諍論，豈其然乎。談性術者多矣，未提正印，俱落下駿，或有羊亡於塞讀，踵垂於葛藤，戲論相持，卑當勿論。君子博學而詳說之，將以反說約也。得其宗，一言而終，奚俟喋聒哉。夫庖丁解牛，未嘗肯綮，騞然委土，善刀而藏之，斯了義之三昧也。是目也，剪去枝葉，直露本根，會筆受之旨趣，獨取衷於環師。間嘗載之毫楮，以醒健忘，而一二同志謂宜方便初機，請公剞劂。夫芹羹背[暻-京+恭]，野人之恒服，斯之用享，亦澹乎其無味哉。然人人各足，肯自承當，則取之無禁。至約在我，而言說可以盡捐。如來有所說法，不予欲無言，知者不言也。此無說之說，約中之至約者，三教聖人曾二語哉。

萬曆丙申獻歲元日

No. 294-B 刻楞嚴述旨楞伽句義通說二經題辭

往不佞釋褐時，筮仕揚之與化，則聞興邑有畸士曰陸長庚氏者，譚性命之學，而歸極於仙禪，於道若有聞者。已而絕意進取，入山著書，寫其所得，始為南華副墨，則會合三家，而各極其趣。好事者業已付之剞劂，海內多歆艷之。家世儒術，或勸之卒業公車，而竟弗卒業也。長庚質敏而好學，或蚤夜以思，歘然有會於心，則起而授簡。其所領悟，有人不及知，而彼獨知之者。然非於世售奇也，感遇師資，身面言說，所見異，故所得當自別耳。夫大道無岐，殊途合轍，分為仙釋，始與吾儒聖人之教間有異同，不知出世用世之法，未始不相成也。聖人貴名教，老莊明自然，震旦之旨，不異西來。苟有見於同，即釋即儒，亦佛亦仙。但混濫則茫無適從，分別則疲勞神識，深造而實詣之，則觸處洞然，隨其所入。故長庚於二氏之旨，少以儒術文之，更覺圓融洞徹，方便初機，接引來學，非小補也。夫人之生也，莫不各正性命，兼善而並修之，則玄之又玄，眾妙出焉。故溟涬無光之先，宇宙可以在手；二五妙合之後，萬化可以生身。長庚蓋屢言之，然非長庚氏之私言也。不佞蓋深味

乎其旨，所謂三家之學，一體共倫，非推附而紐合之也。長庚作方壺外史千萬餘言，於彼契論經歌，藏之盡矣。是刻為楞嚴述旨、楞伽句義，通說則迦譯也。述旨以宗古德，通說以為童蒙，皆如禪之要典。既又各於篇端，分章說約，以提挈綱維，開示蘊奧，用心亦良苦哉！庚子杪冬，遠會京邸，以質新得，不佞分浼淮揚二守，刻之郡齋，以公同志。蓋長庚遲莫之年，已耄期矣，莫逆之交，睽限南北，又得親見其利益之及人，亦一大快也。
萬曆辛丑二月朔旦，貞明道人中州對泉李戴仁夫題於端揆公署

No．294-C 楞嚴經述旨題辭

楞嚴述旨。述覺皇之旨，重宣其義而說之也。既有說矣，復重宣之，得無贅乎？曰：覺皇邈矣，其說吾不得而聞。當其祇園結集之時，記於阿難，則阿難之楞嚴也。譯之天竺，則般剌密諦之楞嚴也。再譯之烏萇，則彌伽釋迦之楞嚴也。傳之震旦，筆受於平章房公，則平章房公之楞嚴也。皆述也。番梵之語詰以曲，震旦之文明以簡。今其言則如尚書所謂王若曰云爾已矣，若曰亦述也。述則何俟於重宣？曰：將以自便也。說是經者眾矣，類以己見離經而說之，辭愈煩而意愈晦。夫客浮於主，則傅不勝咻，況郢書而燕說之乎？經者，徑也。循其文而徑人之得旨，斯已。不佞嘗謂釋經之法，如携兒入市，十步一顧，猶恐失之。若荒度海覽，兒去遠矣。且夫多言晦道，多聞溺心，以十證一，不如罕譬之喻也。子曰：予欲無言，辭達而已矣。易則易知，簡則易了，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。覺皇之意，詎不然哉。大禹之行水也，行所無事而已矣。梓人之樹木也，亦然。故剪其煩則枝幹條達，疏其壅則脉絡川流。又不觀庖丁之解牛乎，尋其肯綮則游刃自利。吾宣楞嚴之義而重說之，用以自便。而海內達尊及以同志，謂當公之人人，以請印正，勉就剞劂。或謂某章句腐儒，素無前識，妄倚門牆，窺我室家之好，不亦淺乎。夫夫也，是大我慢。彼自以知識為善耶，不知吾無所知識之不為不善也。若乃騁雄辯，競機鋒，多其訊言，適滋語病，師心自用，轉益無明。安則為之，不復與語。
萬曆二十九年歲次辛丑夏五月八十二翁淮海陸西星庚書於潞河舟中
No．294
楞嚴經說約品目

淮海參佛弟子蘊空居士陸西星長庚述

廣陵後學黃養正貞吉校

第一卷淨字集

徵心品第一

阿難初以見相愛樂之緣心，為舍身學道之原念。因地已不真矣，宜其魔境現前，不自解脫。斯皆緣念之妄，潛滋暗長於隱微之中，使汝迷惑心目為咎。佛為提獎阿難，使之直窮心目。阿難反覆思惟，終認識神為自己性。佛與重重推破，謂此覺了能知之心，皆屬虛妄，皆非真心。此經起教之端，徵心第一。

辨見品第二

阿難因前七徵，番番不得，懇請求詣真際。佛為決擇真妄，言：汝今者執攀緣心，以為自性。如前見我勝相，便生愛樂。不知此是識精元明，攬於目，發於心，能緣諸物。緣物而迷，反遺真性。因舉掌飛光，問：汝何見？阿難答言：我用眼見。是以能見在眼，能推為心。而不知皆是前塵緣影，虛妄想像，惑汝真心，幻起幻滅。故佛既咄其非真，且以八還破之。言此見精緣物，物過即還。譬如旅寓宿亭，終非久住。須知見有見性，非眼能見。見前塵者，塵滅亦滅，俱屬幻妄。了此緣塵，不受搖惑，自無輪轉。然且未指真心，權與辨見。

第二卷極字集

真性常住第三

阿難自知無始以來失却本心，妄認緣影，但以現前生滅新新不住，云何得如常住真心不受變滅？佛因波斯匿王之問，權以河水之見牖其所明。若謂童[髟/老]異年見河如昨，此見不變，則不滅可知。阿難因言：此之見精，必我真性即爾常住，云何謂我遺失？佛言：汝見顛倒，故遺失也。因以垂臂為喻，言：臂體本一，因上下而改觀，則汝無同異中熾然成異者，非汝顛倒之見致然乎？不知生佛法身本原不二，緣妄迷真，號稱顛倒。晦昧為空，結暗為色，結想成身，內搖外逸，昏擾擾相局於色身之內者，今將認為自心。豈知妙明真心圓裹十虛，如彼澄清百千大海，獨認一漚以為全海，獨非迷邪？知是，則心與緣心真妄自判。其如阿難見以緣心聽法，復請決疑。佛言：汝以緣心聽法認為真心，必須離我聲塵別有聞性，乃為真心。今因聲而有，離聲而無，終非旅亭長住不還之主人。正如天

無二月，揑日成者，揑止則無，必非真月。是知諸可還者自然非汝，不汝還者非汝而誑。汝若不還，自然常住。

分別外道品第四

阿難承上佛言，覺徧十方，真性常住。問：此何異外道所說之真我我？佛與大慧言：彼外道常說自然，我說因緣，非彼境界。今觀覺性自然，非生非滅，似非因緣，與彼自然，云何開示？佛言：所謂自然者，言有自而然也。有自而然，則所謂自者，必有體性。唯此妙明真心，潛天而天，潛地而地，本無方所，亦非倚着於物而後能者。既無方所，其將以明為自乎？以空為自乎？既無倚着，其將因物而有乎？其將緣物而住乎？是故非因非緣，亦非自然非不自然。無非也，故不非；無是也，故非是。離一切相而不容於斷滅，即一切法而不容於執着。性體如是，本非外道言說之所揣摩。而世間人謂我於明暗空塞，皆能有見，性在是矣。不知皆屬緣塵，終非見體。必須離塵見見，亦復當知見見之時，見非是見。蓋見見之見，乃離物之見，而非着物之見也。夫真見之體，尚自離見，又豈因緣、自然、和合等諸言說之所能及哉？故下品遂言見妄。

見妄品第五

覺緣諸物而起分別，是謂見妄。如人目有眚病，而見燈光圓影，五色重疊。然目雖有眚，而能見其有眚病者，則我本覺明心本來無病，不受眚病者也。眚病若除，真覺自復。然則汝見世間山河大地、國土眾生種種虛妄，亦可謂無始見病之所成。何以故？同無實故。又以三種別業，同分妄見，進退合明。一人目眚，燈影圓生；一國瘴惡，灾變同起。見影見灾，同歸無實。例彼大千世界國土眾生，同自覺明無漏妙心，依真起妄，同歸見病，無能除者。若能遠離一切諸和合緣及不和合法，則能除滅諸生死因，圓滿菩提不生滅性，而本覺為之常住矣。

覺非和合品第六

阿難先悟本覺妙明，非因緣，非自然矣。而猶未明如是覺元，非和合生，非不和合。此為覺心餘塵，故復與辨。覺元者，自本覺而出，乃證道之始覺也。離於根塵，故云妙淨。見精謂之和者，如水和土，無分別也。謂之合者，如蓋合函，無乖離也。一有和合，皆屬妄塵，即非妙淨。然而根境相對，非和則戾，非合則乖。一不和

合，則見精雖淨，而不得謂之妙矣。不即不離，方為妙淨。故下，顯示藏性。

第三卷光字集

顯示藏性品第七

五陰
六入
十二處
十八界
七大

夫如來藏中，妙真如性，常住不還，非因緣，非自然，非和非合，迥出外道思議之表。如上審其真妄，辨其邪正，其義明且盡矣。此復顯而示之，使知真如妙體，周徧法界，陰入處界，頭頭顯露，法法圓明。至後廣舉七大，隨應循發，莫非真如妙體，性一切而不遺。孟子曰：萬物皆備於我矣。於此造悟，然後知如來覺海，廣大無際，而不敢以一漚窮盡溟渤矣。

造悟讚謝品第八

說偈讚謝，總括前義。言自無始迷真，妄認緣影，此想顛倒，何啻億劫。一蒙如來開示，乃知妙覺湛然，藏心周徧，常住不滅。妙明心元，體量如此，從此造悟。今我父母所生之身，何異空中微塵，若存若亡，巨海浮漚，幻起幻滅乎。造悟至此，可謂相悅以解，嗒然喪我者矣。讚謝既已，復請掃除微細惑障。此為後經張本。蓋致廣大，盡精微，乃修道之要務。前此發明心見，顯示藏性，方破見道粗惑。次須決通疑滯，開修證門，以斷修道細惑。詳審盡除，乃登上覺。

第四卷通字集

深窮萬法品第九

此卷以富那起教，富那說法第一，故藉講明以通疑滯。蓋人道者，見性為本，了法次之。然雖見性而不了萬法，則觸途成滯。故躡前

發明心見，顯如來藏之後，復假富那呈疑，窮辯山河大地諸有為相，使法法決了，一無疑滯，然後進修，可順造也。

三種相續品第十

富那躡前七大之文，未達循發之旨，故有二問：一疑藏性清淨，諸相何生？二疑四大各徧，云何相容？佛答：山河大地，由妄覺生，以故世界虛空，眾生業果，次第遷流，終而復始。二答：色相真空，體非羣相，故能不拒諸相發揮。蓋觀相原妄，無可指陳，眾生背覺合塵，故以色空相傾相奪。於如來藏中，觀性元真，惟覺妙明，妙覺明心，先非水火，云何責其不相容納？

請窮妄因品第十一

世界眾生，業果相續，皆由妄覺，而生富那。請問此妄，因何而起，自蔽妙明，受此淪溺？佛言：妙覺明圓，本圓明妙，既稱為妄，云何有因？譬彼達多，怖頭狂走，了狂無因，無可滅者。汝但不隨，世間眾生，業果相續，三緣斷故，三因不生，則彼達多，狂性自歇，歇即菩提，何藉劬勞，肯緊修證？

外道因緣自然疑辯品第十二

阿難躡佛前語，終以多聞而生見解。若謂三緣斷故，三因不生。明明有箇因緣，狂性自歇。歇即菩提，何藉劬勞肯緊修證。則是外道自然之說，成第一義矣。蓄此疑辯，請佛開示。不知大修行人，直下明了自然，不復再加忖度。凡有言說，均為戲論。故佛再以達多狂走之事，兩窮其辨。若謂因緣自然，二說自不相蒙。若謂頭本自然，為何因緣而怖走。狂怖有因，頭又何嘗不自然而有失乎。故知狂之無因者，狂歇即止，不復更論己頭。以是知因緣自然，皆為戲論。

訶責戲論品第十三

夫稱生之譚，如來是真語者，是實語者，安得更引人間戲論，參合以求是非是處？蓋此不二法門，非生滅法。若云生滅滅已，自然心生，此亦生滅，非菩提也。直使對待盡去，名言兩忘，此句方名無戲論法。若阿難者，雖爾多聞，祇益戲論，不修正定，安能解脫人間憎愛之苦乎？

決定二義品第十四

阿難因責多聞無功，不逮修習，懇請初地因行。佛為決定二義：一者生死妄本，依於生滅；二者煩惱根本，起於根塵。汝等若以生滅妄心，而求大乘不生滅法者，無有是處。何者？汝身之中，見有四纏水火風土相識，妄成五重溷濁，分汝湛圓妙覺明心，是謂生死根本。須以湛圓性成，旋其虛妄生滅，以為因地。又當詳審煩惱根本，凡汝眾生，六根為賊，自劫家寶，織妄成業。今以身中貿遷世界相涉，通計六根所作功德，各各具有一千二百，於中全缺，優劣不等。更當選擇中間誰為圓通，返窮無始，織妄業流，至不生滅。得循圓通，一門深入，一入無妄，彼六知根，一時清淨。

圓六湛品第十五

云何一門深入，能令六根一時清淨？佛言：汝觀現前六根，為一為六？然觀耳來聽法，口來問義，身起欽承，則又互相為用者。要知圓湛本然，非一非六。由汝無始有明明覺，黏湛發光，浮根流逸，奔於前塵，顛倒淪替，故於圓湛六一義生。汝若不隨前塵所起知見，隨扳一根，脫粘內伏，伏歸元真，發本明耀，耀性發明，諸餘五粘，應拔圓脫。是謂明不循根，寄根明發，則汝六根互相為用。如是浮塵，應念化成無上知覺。

究竟修因品第十六

阿難誤認六塵緣影為自心性，故疑離塵入斷，將誰立因求無上覺？佛使羅睺擊鐘使驗，根塵雖斷，聞性不斷。若能棄彼生滅根塵，獨守真常，常光現前，根塵識心應時銷落，云何不成無上知覺？以此為因，則七常住果於是可獲。

第五卷達字集

見結知解品第十七

躡前二義，文中不見所結云何知解，總示妄結依根塵識起。但妄識不立，妄結自解。然根塵與識，皆無自性。如彼交蘆，互相依倚，當體全空。既無自性，則隨緣轉變。故於知見立知識之心，則結而為無明之本。知見無知識之妄，則解而入涅槃之門。

宣義說偈品第十八

前十六句，牒結長行之語。後二十句，躡前解結之文，啟後圓通之旨。

綰巾示結品第十九

阿難躡前偈文，未解一解六亡之旨。於是如來綰疊華巾，成為六結，告阿難言：此巾六結不同，循顧本根，一巾所綰，則汝六根同一。妙明真性，因有妄結，分為六根，義亦如是。汝嫌此結不能成一，若次第解除，使結不生，則無彼此。尚不名一，六云何成？一解六亡，義亦如是。然欲解此結，云何措手？若左右偏掣，終不能得。若於結心，解即分散。於結心解者，知見立知，即名為結。觀於中道，斯即結心。若悟三空，心即無結。如上狂亂，乃根結之由。結解於心，狂亂自歇。

選擇圓通品第二十(二十五菩薩各舉所證)

前此不說因緣，到此却說因緣。蓋欲選擇六根，以了圓行。若謂世出世法，知其本因，隨所緣出，安得謂無因緣。但所謂因緣，非取世間和合粗相。須知六凡四聖，皆由於心。隨無明之染緣，則生九界。隨教行之淨緣，則出佛界。是故從汝心中，選擇六根。根結若除，塵相自滅。諸妄銷亡，不真何待。如二十五菩薩，各舉所證，皆以因緣而成無學者也。有以六塵悟入者，則憍陳那等也。有以六根悟入者，則阿那律陀等也。有以六識悟入者，則舍利弗等也。有以七大悟入者，則烏芻瑟摩等也。惟觀世音菩薩，則以耳根三慧，得入圓通。故下品特表，以示標準。

第六卷寂字集

特表耳根品第二十一

圓通二十五門，此最當機，故須特表。一亡前塵，二淨內根，三空觀智，四滅諦理。忽然超越世出世間，獲二殊勝。一者上合諸佛同一慈力，二者下合眾生同一悲仰。圓通之妙，有如此者，得成十四無畏，三十二應，成就菩提，斯為第一。

文殊說偈品第二十二

二十五菩薩，各說最初成道方便，皆言脩習真實圓通。二十五行之中，易得成就者，莫若耳根。故佛開示此門，特勅文殊說偈。細玩文殊所揀，是言初心難入。若二十五菩薩，各舉所得，實無優劣。所謂聖性無不通，順逆皆方便也。耳根圓通，又方便中之方便者。故特告阿難，及末世眾生，使易得成就耳。又按偈中，自餘諸方便，皆是佛威神。即事舍塵勞，非是長修學。今去聖愈遠，加被之力愈微。欲如二十五菩薩之速證，竊恐未易得也。

決定清淨明誨品第二十三

阿難承佛慈誨，心迹圓明，悲喜交集，欲以是法應世度生，而恐末劫邪師妄談佛法，受其眩惑，易退覺心，難入正定。欲攝其心入三摩地，未知云何安立道場，遠諸魔事？佛為宣說修行三決定義，攝心為戒，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是則名為三無漏學。云何攝心為戒？一曰不婬，二曰不殺，三曰不盜，四曰不妄，是為清淨明誨。持此四種清淨儀律，皎如氷霜，心尚不緣色香味觸，一切魔事云何發生？

第七卷照字集

攝持軌則品第二十四

前示明誨內攝也，此示壇儀外攝也。軌則溫陵，多從表法(見華嚴大論)。大要廣大信心，而資以淨智妙行，然後可以嚴成如來寂滅場地。設像獻享，誦持呪心。一七之中，心身明淨。三七之後，端坐安居，不起於座，自得泥洹。或有未能辦置，持誦不休，亦能隨器受持受益。
神呪四百十八。以前但是皈依三寶賢聖，及敘呪功力，求願加被之事。至跢姪他，此云即說呪，日下乃秘密心呪，不拘時分，常行一百八遍，此而已矣。

修證三摩問品第二十五

阿難請問：已知得正熏修，如是修證三摩，未到涅槃，云何名為乾慧之地？四十四心，至何漸次，得修行目？詣何方所，名入地中？云何名為等覺菩薩？佛以次答：修三摩地者，先識倒因，倒因不生，乃復正性。眾生迷真起妄，眾相競生，起惑造業，以成顛倒。起惑愈甚，則化理愈乖，展轉遷流，世界相涉，變化眾生，而成十

二類。蓋自胎卵濕生，至非非想，其類充塞，輪轉不停，一一類中，亦各具有十二顛倒，猶如捏目，亂華發生。修三摩者，必須於是本因亂想，立三漸次，方得除滅。

第八卷含字集

三種修行漸次品第二十六

何謂三種修行漸次？一者斷葷，不食五辛，除其助因。二者斷婬，不行偷劫，刳其正性。禁戒成就，現業自違，於外六塵，不多流逸，旋元自歸。塵既不緣，根無所偶，反流全一，六用不行，身心快然，獲大安隱。從是漸修，隨所發行，安立聖位，是為第三增進修行漸次。

增歷聖位品第二十七

乾慧
四十四心
十地
等覺
妙覺

前言生滅名妄，故有顛倒二種。滅妄名真，故歷漸次聖位。修三摩者，欲愛乾枯，根境不偶，執心虛明，純是智慧。以其未與法流水接，故稱乾慧。從於此地，漸歷聖位，十信、十住、十行、十向，加以妙圓四行，躡跡相資，重重增進。至於十地，則超凡入聖，而修習之功，無以復加，故成等覺。若妙覺，則優入聖域，成無上道。其實則一乾慧初心，始終成就而已。然前稱乾慧，後復稱金剛。乾慧者，聖位既登，非此慧力，不能斷最後細惑，蕩前位緣影，故特讚稱金剛以美之。非於等覺後心，又立一位也。

第九卷虛字集

精研七趣品第二十八

獄趣
鬼趣
畜生趣

人趣
仙趣
天趣

前於世界顛倒中所說十二類，單示欲界因果之相，尚於界趣說而未周。今復躡前，精研七趣。夫真如妙心，本來周徧，則法界一真，萬物一體，宜無諸趣之異，其如今之見有。以故阿難問言：此趣為復眾生本有？為是眾生妄習？佛言：一切眾生，實本真淨。因彼妄見，有妄習生，內分積情，外分發想(心動於內曰情，意緣於外曰想)。當其未舍煖觸之時，一生善惡，俱時頓現，莫不從業分趣，隨其情想輕重而感變焉。下從地獄，上至非想，業銷福盡，互有升沉。獄趣則六交有報，本乎十習之因。十習者，本於十惑，習成惡業也。六交者，因乎六根，交起惡報也。受報罪已，遇物成形，入諸鬼趣。鬼業既盡，方與世間冤對相值，化為畜生，填還宿債，酬足復形，乃生人道，人則有修。或有不依正覺，存想固形，別得生理，隨其功行，成十種仙，是為仙趣。或有未能成就禪那，但能疾斷愛欲根本，勤行十善，命終生天，故有天趣。天趣者，隨其功行，相躡增升。若欲界六天，雖出塵勞，微有欲想，相視相抱，亦稱暫交。色界則以禪定感生，不生愛染，都無想念，超生三梵，名曰勝流，故有梵眾、梵輔、大梵，為初禪三天。二禪則湛寂生光，故有少光、無量、光音三天。三禪則通於寂滅，而生淨樂，故有少淨、無量、徧淨三天。如是一類，安隱心中，歡喜畢具，但能自利，未得利他。增升至於四禪，則有四根本、五不還，是為凡天。四根本者，兼修慈、悲、喜、捨利他之心，乃出生諸禪三昧之本，故曰根本。是天麤重相滅，淨福性生，故有福生、福愛二天。從是天中，有二岐路，直趨廣果，紆往無想。直者，不帶異執，直修禪定也。紆者，雙厭苦、樂、灰、冷、舍心也。此四勝流，三患不至，雖非無為真境，而有為功用，亦已純熟。復有五不還天，則下界九品惑盡，不復欲界受生矣。此不還天，彼諸四禪四位天王，獨有欽聞，不能知見，然尚有色質，未盡形累。至無色界，則滅身歸無，乃定性聲聞之所居，或無想外道之別報，或捨厭天人之襍處。其類不一，皆無色蘊，蓋從有頂色邊際中，分岐超出。一為迴心大阿羅漢，言以舍心修定，發明無漏知慧，慧光圓通，斷盡塵惑，便出三界，不住小果，入菩薩乘，故名大阿羅漢。二者隨定趣入，或厭色而依空，報生空處；或厭色空而依識，報生識處；或有空色雙亡，識心都滅，報生無所有處；雖能窮空，不盡空理，幽幽綿綿，若存不存，似盡非盡，報生非想非非想處。如是一類，名不迴心鈍阿羅漢。此皆不了妙覺明心，積妄發生，妄有三界中間，妄隨七趣沉

溺，隨趣受生，名數取趣，故有補特伽羅之稱。是皆凡夫業果酬答，答盡人輪。彼之天王，即是菩薩遊三摩地者，隨行權應，寄位升進。

第十卷空字集

精研七趣品第二十八(連上虛字集)

修羅趣(此云非天福力等天而無天行為多瞋故)

欲證菩提，要除三惑。三惑不盡，落於魔道。魔有四種：鬼道以護法力，從卵而生，鬼趣所攝；天道降德墜貶，從胎而生；又有執持世界，力洞無畏，能與梵王帝釋爭權者，因變化有，天趣所攝；別有下劣修羅，生大海心，沉水冗□，旦遊虛空，暮歸水宿，因濕氣生，畜趣所攝。凡此七趣，皆是昏沉諸有為相，妄想受生，妄想隨業，於妙圓明無作本心，皆如空華，元無所着，但一虛妄，更無根緒。眾生不識本心，受此輪轉，皆由隨順殺盜婬故。若能反此，則既不以有業而沉鬼倫，又不以無業而升天趣，無有無無，二無亦滅，則輪迴之性不起，而真如之性常寂矣。故欲斷妄輪，須修正定。

詳辨魔境品第二十九

陰魔
天魔
心魔
見魔

前法既終，當機無問。佛復自說真止觀中微細魔事，乃最後深慈。佛言：學人修禪飾定，與菩薩羅漢胎合無間，故能銷殞虛空，振裂魔界。是故鬼神及諸天魔魍魎妖精，於三昧時咸來惱汝。但彼在塵勞，汝居妙覺，覺悟無惑，雖有神力，無奈汝何。凡汝禪那成就破亂，皆由心中五陰主人。主人若迷，客得其便。

一破色陰現境(其目有十)

色陰所由，蓋因父母與己三妄交結，堅固妄想以為其本。學人修觀，銷落諸念，定力雖爾，而色陰未破。如明目處暗，是為色陰區宇。盡則明朗，十方洞開，無復幽黯，是則能超劫濁。(最初一念，空

見不分，名為劫濁。)現境有十：一者身能出礙，二者體拾蟯蛔，三者空聞密義，四者默現佛境，五者空成寶色，六者暗室如晝，七者身無所覺，八者見能洞觀，九者夜或隔見，十者漸發魔事。此名善境。暫得如是，非為聖證。不作聖心，魔事漸歇。若作聖解，即墮羣邪。

二破受陰現境

受陰無體，但虛有所明，故曰虛明。妄想以為其本，色陰破盡，內外虛融，見諸佛心，如鏡現像，清淨虛凝，了無形礙。雖具妙體，而未能運用，如魘魅人，是為受陰。區宇盡則魘咎已歇，其心離身，反觀其面，去住自由，無復留礙，是則能超見濁(見濁妄起見覺，泪擾湛性)。從此漸發魔事，現境有十：一者抑伏生悲，以招悲魔。二者感激生勇，以招狂魔。三者慧劣自失，枯渴沉憶，而招憶魔。四者慧力過定，亡失恒審，招易足魔。五者新證未獲，心生艱險，招憂愁魔。六者身體輕安，無慧自持，招喜樂魔。七者見勝生慢，招我慢魔。八者得少為足，招輕清魔。九者執空撥無，招彼空魔。十者綿味發愛，招欲愛魔。眾生頑迷，逢此因緣，茫不自識，失於正受，當從淪墜。

三破想陰現境(其目有十)

想陰者，融通妄想以為其本，受陰破盡心離其形，如鳥出籠隨往無礙。譬如有人熟寐寤言，雖無別知而言有章次，是為想陰。區宇盡則於覺明心如去塵垢，一倫死生首尾圓照，是人則能超煩惱濁(憶識誦習發知現塵)，漸發魔事。現境有十：一者貪求善巧，天魔得便附人說法遭其迷惑，又或怪鬼成魔附體惱亂，好言某佛出世劫火刀兵。二者心愛游蕩，天魔得便現身化佛，魆鬼附體，好言諸佛應世。三者精思契理，天魔得便說法開悟，魅鬼附言佛有大小先後真假男女，菩薩亦然。四者貪求辯折，天魔得便附言見在即佛無別淨居，亦無金色身相，魘鬼附體，好言穢染以為真淨。五者貪求冥感，天魔得便化現聖賢前世知識，厲鬼附體，好言過去因緣佛陀處所。六者貪求靜謐，天魔得便說法令人各知本業大力，鬼魔附體，好言未然禍福。七者貪求宿命，天魔得便附言詭異符籙山林川岳，鬼神附體，好言他方寶藏十方聖賢潛匿之處。八者想愛神力，天魔得便變現神異撮火履氷透垣越牆，山海諸精附體擾亂，好言神通自在。九者想愛深空，天魔得便依空變現年老精靈，附體擾亂撥無因果一死永滅。十者想愛長壽，天魔得便飛精附人倏忽變易瞬息萬里，魔眷

附體食吸精氣厭足生心去彼人體，弟子與師多陌王難，汝當先覺不入輪迴，迷惑不知墮無間獄。

四破行陰禪那狂解(其目有十)

此後更詳。蓋以禪理精密，必須辯晢，使無迷惑。
行陰者，念慮之微，陳陳不斷，新新不住，有如瀑布流泉，是謂幽隱妄想。彼善男子，想陰盡者，夢想俱無，寤寐恒一，覺明虛靜，猶如晴空，無復麤重前塵影事，但見幽隱之中，熠熠清擾，是謂行陰盡，則擾習消滅，歸於元澄，如波澄為水，無復遷流，超眾生濁(生滅不停，業運常遷，曰眾生濁)。由此凝明正心，魔不得便，故已後無復魔事。惟是修禪失趣，狂解妄計，能失正知，墮落外道。其目有十：

一於圓元中計本末無因
二於圓常中計四偏常
三於自他中計四顛倒
四於分位中計四有邊
五於知見中生矯亂虛論
六於行相續中因計後有
七於陰相滅中因計後無
八於存滅中而計八非
九於後無中計七斷滅
十於後有中計五涅槃

圓元者，於同生基中見已動元也(動元即行元)。既見有此，遂以一切眾生生滅皆圓，於此不復進窮識陰，止以眼根功德，見彼八萬劫中眾生業流灣環，八萬劫外寂無所見，遂謂本自無因。又八萬劫中人則生人、鳥則生烏，烏本來黑、鵠本來白，無復遷改。若我本來不成佛，云何更能成佛？是末亦無因也。如斯計度，是為斷見。
何謂圓常？圓常者，執彼圓元以為常道，以修習心境二法，故知眾生二萬劫中方生方死、方死方生，如循連環本無散失，此撥生滅而計常也。又計地水火風四性常住，修習能知四萬劫中眾生生滅咸有恒體，此存生滅而計常也。又計心意識中本性恒常，眾生依之循環不失，此認識神而計常也。又計想陰已盡更無生滅，想心流止運轉理中自然成不生滅，不知行陰即生滅元，是依想滅而計常也。如斯計度，落於常見。
又於自他計四顛倒：一者，妄立神我凝明不動為有常性，眾生於我中自生自死真無常性，此由自他而分計者也。二者，離自本心偏觀

國土，見劫壞處為無常種性，劫不壞處為究竟常性，此離心觀土而分計者也。三者，觀於心精密運能起生滅，其不壞者名為常性，一切生死從我流出者名無常性，此以一性而分二計者也。四者，以行陰常流計為常性，色受想等滅盡無有為無常性，此又於彼四陰而起分計者也。此皆亡失正知，惑菩提性，墮落外道。

又於分位中生計度者，墜於四有邊性論：一者三際分位，計過未為有邊，計見在為無邊。二者見聞分位，觀八萬劫前寂無見聞者為無邊，有眾生處為有邊。三者彼我分位，計我偏知得無邊性，而曾不知彼之知性如我徧，否則我為無邊，彼但為有邊。四者生滅分位，窮行陰空，昔有今無，半生半滅，內根外器，一切皆然，生為有邊，滅為無邊。此皆窮道失趣，展轉妄計，禪那狂解，謬迷若此。

又於知見中起四種顛倒，生不死矯亂徧計虛論。外道計天為不死語、不矯亂，方生此天。凡有問者，不敢實答，恐成矯亂。佛言：此之妄計虛論，真矯亂也。其目有四：一者觀化迷理而成矯亂，謂觀萬化常變、生滅、增減、有無，遂生異解，為言亦生亦滅、亦增亦減，一切問時互語矯亂。二者觀於滅處，見互互無，執口答無而成矯亂。三者觀於生處，見各各有，執口答是而成矯亂。四者觀境有無，其心內亂，兩可其辭，混濫應答而成矯亂。是皆中無所主，妄計虛論。

又於行相續中，而計後有以為生滅，滅生相續不絕，發心顛倒而計，云色是我，云我有色，云色屬我，云我在色，如是循環色受想行有十六相，妄計死後復有。又或旁計煩惱菩提畢竟循環，不相淩奪，是皆於無盡流中妄起意見。

又於除滅色、受、想中，發心顛倒，計死後無，言：色、受與想既已滅盡，無復連綴，陰性消散，死後云何更有諸相？因約四陰，現在因亡，後來果滅，因果合論而成八相，死後俱無。從此旁計，涅槃因果一切皆空。

又於存滅中，計八俱非。行陰存，是有相也；色、受、想滅，是無相也。存者終盡，則雖有非有；滅前曾有，則雖無非無。四陰雙計，共成八非。由此旁計諸行，一切俱非，死後昏瞢，無可道故。

又於後後無訖七斷滅，因行陰念念滅處，妄計設生人天七處，後皆斷滅。七處謂欲界人天二處，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及無色也。窮盡七際，皆現前消滅，滅已無復。

又於後後有處計五涅槃，或以欲界悟圓明理，遂以欲界為轉依處；或以初禪離憂，二禪離苦，三禪極樂，四禪極舍，即轉依涅槃。不知諸天皆屬有漏，非無為果，非究竟處。如上十種狂解，皆是行陰用心交互，故現斯悟，是謂心魔自起深孽。眾生不知，以迷為解，自言登聖，大妄語成，墮無間獄。

五破識陰禪那狂解(其目有十)

識者，狂覺影明，原無自體，罔象虛無，顛倒妄想以為其本。修三摩者，行陰已盡，於涅槃天將大明悟，行滅識見，深達十方十二種類、依正二報，皆識所變，以獲其同。以定慧力消磨六門，使六用不隔，通隣互用，如吠琉璃，內外明徹。此識陰盡也，是人則超命濁。於中復有狂解十種(吠琉璃寶能隔山見物)：

一立真常因成外道種
二計我生彼成徧圓種
三計彼生我成倒圓種
四計物各有情成倒知種
五崇水事火成顛化種
六計永滅依成斷滅種(永滅依外道之涅槃也)
七貪長固身成妄延種
八留欲固命成天魔種
九證滅自休成纏空種
十存覺立證成不化圓種

夫識由行流，行空則識還元矣。已滅生滅，而尚依識元，故於寂滅，精妙未圓。但消磨六門，使其根合隔開，互用清淨，亦與十方諸類，覺知通溷，同入圓元，亦庶乎歸復圓通之性者。若於所歸，立為真常因地，而生勝解，是人則墮因所因執，立所得心，成所歸果，違圓通，背涅槃，生外道種。
又以所歸攬為自體，遂執我能生彼，而實不能。是人則墮能非能執，立能為心，成能事果，生徧圓種。
又以識元我所依歸，翻計彼能生我及一切法，遂認生起流出之處為真常無生之體，在生滅中早計常住，是人則墮常非常執，立因依心，成妄計果，名倒圓種。
又計知體徧圓，因知立解。十方草木，各有情識通溷。我知木死為人，人死為木。未明一體，謬計徧圓，是人則墮知無知執。計圓知心，成虛謬果，生倒知種。
又以根互用中，得其隨順。計一切法，水火風土，清淨光明，周流成就，皆能圓化。吾身四大，皆彼所屬。勤心崇事，冀生勝果。是人則墮生無生執，立妄求因，求妄冀果，生顛化種。
又於圓明中，計明中虛，破滅羣化，歸永寂依。不知其非，是人則墮歸無歸執，圓虛無心，成空亡果，生斷滅種。

又於圓常中，將謂色身同彼精圓，固身長住，是人則墮貪，非貪執立固，妄因趣長勞，果生妄延種(勞謂苦心修煉，勤勞不休)。
又以識為命元，互通三際，識陰若盡，化命亦無，便於定中化諸欲境，却留塵勞不令銷盡，欲證真常而不知其非，是人則墮真無真執，發邪思因，立熾塵果，生天魔種。
又明眾生受命，元由以生滅由識，精粗由業。故依四諦分別，以苦集為粗偽，以滅道為精真。居滅即休，更不前進，是人則墮定性聲聞。圓精應為因心，成趣寂之小果。得少為足，證於偏真，生纏空種。
又於圓融清淨覺明，研為深妙，立為果證，而不前進，是人則墮定性辟支。圓覺溜為因心，成湛明之滯果，生覺圓明，不化圓種。如是十種禪那，中途成狂，因依迷惑，於未足中生滿足證，皆是識陰用心交互，故生斯位。修三摩者，識心已盡，諸根互用，於互用中能入菩薩金剛乾慧，圓明精心於中發化，如淨琉璃內含寶月，如是乃超十信、十住、十行、十向、四加行心。菩薩所行金剛十地等覺圓明，入於如來妙莊嚴海，圓滿菩提，歸無所得。

最後請益品第三十

阿難問言：五陰相中，五種虛妄，為併銷除？為次第盡？如是五重，詣何為界？佛答：五陰妄本。色陰者，堅固妄想以為其本。凡汝色身，先因父母妄想，汝心非想，則不能於想中傳命。如想酢口水，想高足酸，良由體因妄結，故能與妄通倫。命以想傳，正謂是爾。受陰者，如前所說，臨高妄想，能令汝體實受酸澀，則汝現前逆順二境，本皆虛妄，亦能令汝色身實受損益，故曰虛明妄想以為其本。由汝念慮，使汝色身虛實不倫，而能相使，想融之也。心生虛像，形能作成，心形異用，而能相應，想通之也。至於寤寐搖變，能使心逐境生，境隨心變，想為之也。是故想者，融通妄想以為其本。化理密移，日夜相代，而不自知。此若非汝，云何體遷？此必汝真，汝何無覺？是故行者，幽隱妄想以為其本。又汝以精真湛不搖處，認為恒常。若實精真，不容妄習。今汝能藏昔記，一見不忘，即妄習也。則此精湛不搖之中，念念受熏，納種在識，容妄多矣。當知湛非真湛，特幽潛沉匿而不自覺。譬彼急流之水，望若恬靜，但以急不見流，非無流也。此真憶想之元，容妄之體。故曰：識者，罔象虛無以為其本。直須破盡識陰，消磨六門，使妄習無寄，然後習性可滅。是五受陰者，五妄想成，本無有界，由妄相因。色不自色，因空有色，惟色與空，成色邊際。離不自離，因觸有離，惟觸與離，是受邊際。忘不自忘，因記有忘，惟記與忘，是

想邊際。滅不自滅，因生有滅，惟滅與生，成行邊際。湛不自湛，因行不流逸，性入元澄，合乎湛了，成識邊際。此五陰元，重疊生起。生因識有，滅從色除。理則頓悟，乘悟併銷。事非頓除，因次第盡。孤山曰：生則由內造外，從細至粗，如著衣然。故迷理有識，乃至有色。滅則由外至內，從粗至細，如脫衣然。故悟理色盡，乃至識盡。

楞嚴說約(終)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